

证券代码：002666

证券简称：德联集团

公告编号：2025-016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雷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根据《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由于雷宇先生已升任广东财经大学党委常委、副校长职务，其本人不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条件，因此雷宇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相应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独立董事雷宇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比例不符合规定，且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为保障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该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方能生效。在此之前，雷宇先生仍应当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相关职责。

截至本公告日，雷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雷宇先生在任职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独立公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雷宇先生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杨志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杨志强先生经公司股东会同意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后，将同时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上述任期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候选人杨志强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承诺在本次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会前获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调整后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审计委员会：杨志强（主任）、杨雄文、郭荣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杨雄文（主任）、李爱菊、郭荣娜；

提名委员会：李爱菊（主任）、杨志强、徐团华；

战略委员会：徐团华（主任）、徐庆芳、李爱菊。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出具的《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杨志强，男，198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广东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目前兼任中国会计学会财务成本分会理事、广东省科技厅财务评审专家、佛山市社科专家库入库专家等。

曾入选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学术类）素质提升工程、广东省高端会计人才（学术类）培养工程、广东省高等学校优秀青年教师培养对象，广东财经大学“南岭学者”等。

曾获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一等奖”、第二届新时代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论坛“三等奖”、广东省教育教学成果“二等奖”、省级“优秀指导教师奖”等奖励10余项。

杨志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